

莱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9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19年，莱阳市人社局严格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以下简称《公开办法》）等相关文件要求，按照《2019年莱阳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以依法行政、提高效能、建设服务型政府为目标，不断拓宽公开领域，深化公开内容，规范公开流程，创新公开形式，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2019年通过政府网站、微信公众号等方式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100余条，承办政协提案办理公开件3件，答复率100%。

1. 健全组织机构。我局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由局长任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局下属单位负责人为成员，成立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专门负责政务公开工作。同时，具体工作中由局政工科牵头，各科室及下属单位负责人为第一责任人，形成了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

2. 定期研究部署。严格落实小组例会制度，对信息公开工作每月一统计，每月一研究，每月一部署，纳入全局目标责任制考核，切实压实工作责任。组织工作人员开展专题培训，明晰工作流程，提高政务公开工作水平。

3. 加强平台建设。充分发挥网络媒体的作用，通过市政府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结合工作实际，围绕群众需求，及时发布

就业、社保、职称评聘等信息。发放办证指南和明白纸，推行“一次办好”，让办事群众“零跑腿”或“最多跑一次”，提升服务水平和服务质量。公布投诉咨询监督电话，主动公开和受理各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市人社局今年的政务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但距上级要求还有一定差距，主要表现在：一是政务公开工作发展不平衡，个别下属单位和科室存在被动应付现象；二是抓信息公开的落实力度不够，个别单位对政务公开工作的重要性认识不足；三是监督制度不健全，缺乏强有力的检查监督，影响了公开效果。这些我们将在以后工作中认真加以解决。

为进一步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主要做好以下几点：

1. 进一步加强日常管理并完善考核制度。继续强化专人负责政务公开工作，明确工作职责，及时发布和更新依法应主动公开的政务信息，做好社会关切的问题答复和依申请公开政务信息工作。将信息公开作为对各单位、科室及工作人员进行考核的一项重要内容。在日常工作中，由分管领导对信息公开工作进行督导

检查，加大工作力度，信息公开与科室、工作人员评先树优挂钩，使此项工作真正落实到位。

2. 加大督察推进力度。各单位、科室应建立健全长效工作机制，严格工作纪律，指定专人负责本单位、科室的政府信息公开日常工作，局政工科牵头按年度制定计划并组织相关具体负责人员进行学习和工作。下一步市人社局将把工作重点放在政府信息公开的制度化 and 规范化上，采取定期督导与随机抽查相结合的方法，看工作是否落实，责任是否到位，防止出现死角和漏洞。

3. 继续完善和充实政府信息公开内容。下一步市人社局将在确保信息公开内容合法、全面、及时的基础上，进一步丰富政务公开方式。利用政府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多种方式进行公开，提高政府信息的公开力度和知晓率，更好地保障人民群众权利。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